

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—— 为“病有所医”提供体制保障

王虎峰

党的十七大报告提出了到2020年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目标，要求努力使全体人民“病有所医”。实现这一目标，必须深入学习贯彻十七大精神，进一步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。

树立正确的医改理念。一是坚持系统改革的理念。医改不是几项卫生政策的简单调整，而是整个卫生体制和卫生政策的调整，是整个医疗模式的转变。因此，应深入研究卫生事业发展的规律，坚持按规律办事，注重做系统性、基础性工作，切不可急功近利。二是强化全局观念。医改不是哪一个部门的事情，也不局限于哪个领域，而是牵涉卫生、医疗、药品、社会保障等多个领域，需要多个部门齐抓共管和社会的广泛参与。因此，应站在全局的角度来观察思考医改问题，而不能站在某个或某几个部门的角度进行研究和决策。三是树立公共管理的理念。在健全医疗卫生体系的过程中，应区分卫生、医疗、药品、保障等不同领域的特性，按照各领域的发展规律，科学界定政府和市场机制的作用，通过制度安排和政策设计，调动公共部门及非营利和私营组织等社会力量参与，共同实现医改目标。四是落实以人为本的理念。由过去习惯以管理者为中心来提供服务，转向以服务对象为中心提供服务；由习惯向单位人提供服务，转为向社会人提供服务，更加注重面向大众、面向普通居民提供公共服务。

适时调整卫生医疗干预路径。目前，严重影响居民健康、造成巨大医疗负担的是一些慢性非传染性疾病。根据危害健康的因素的发展变化，应实行“加强预防，巩固基层，采取积极的医疗政策”的干预政策。加强预防，就是强化公共卫生中的薄弱环节，完善健康促进政策，减少和控制疾病的发生；巩固基层，就是在战略上调整卫生资源，将人力物力投入向基层倾斜，将工作重点转向农村和城市社区；采取积极的医疗政策，就是在医疗服务和医疗保障领域落实“早发现、早诊断、早治疗”的思想，采取更加有力的政策，控制小病向大病发展，阻止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的蔓延，全面提高居民的健康水平。

建立卫生事业持续健康发展的良性运行机制。第一，坚持公立医院的公益性，确保公共卫生和医疗服务目标。深化有关公立医院改革，科学解决公立医院的收入来源问题，建立同公益目标相适应的医生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体系，遏制和化解医院的创收冲动。第二，在增加财政投入的同时，采取更加积极的医疗政策。不单纯追求投入的规模以及卫生投入占GDP的比重，也不仅看经济效益指标，而是要跟踪监测居民健康指标，不断调整和优化投入方向和卫生干预路径，在预防大病的同时积极预防小病，重点控制多发病、常见病，使卫生成效随着投入增加而同步提高。第三，重点支持和培养乡村医生和城市社区医生，使卫生资源投入的人力和物力相匹配。在增加对基层医疗卫生设施、设备投入的同时，注重对专业人员的培养，特别是对城市社区医生和农村医务人员的长期培养和支持。第四，通过药品产业政策调整和对药品生产、流通、使用环节的综合治理，解决医院“以药养医”和药费比重占医疗总费用过高的问题。这是当前突出的问题，也是检验医改成效的重要指标。第五，坚持政府直接提供服务和鼓励社会参与并重，使卫生投入具有可持续性且富有效率。对医疗服务、药品供应、医疗保险等领域，在加强监管的同时鼓励竞争、鼓励创新，创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，吸引社会资本投入。